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创新研究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莱特”）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宝莱特高端医疗器械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公司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以下简称“创新研究院”）。创新研究院注册资本拟定为 3,000 万元，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创新研究院 100% 股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项目的批准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对外投资审批权限内，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上述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宝莱特高端医疗器械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全资子公司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

拟定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暂定，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医疗器械的研发，科技成果转化，技术服务等（暂定，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

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自有资金缴纳出资。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	100.00%

以上信息，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独立法人的创新研究院，主要目的是为了突出公司研发管理体制机制创新，建立研发资源保障，激励约束并举，调动产学研医各方参与的新平台。通过创新研究院的建设，对医疗器械的基础性技术创新研究，发掘新方向，进一步优化公司科研力量布局，强化产业技术供给，促进科技成果向产业转移的能力，推动技术创新和产业发展深度融合，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本次认缴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虽然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建立在充分论证和市场调研的基础上所作出的投资决策，但是创新研究院未来的发展能否达到预期目的和效果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创新研究院将来可能在经营过程中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管理运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各项经营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创新研究院的管理，努力规避各项经营风险。公司将对本次对外投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2日